

这堂课让“法律明白人”更“明白”

课后,30多名“法律明白人”加入“法姐姐”



本报记者 徐新怡 通讯员 张璐

春意初萌的杭城,一场法治春雨正滋润望江街道。2月28日,30余名“法律明白人”齐聚徐家埠社区党群服务中心,望江司法所所长周国宏开启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法治培训课。

今年1月,浙法传媒集团和望江街道联合打造的“法姐姐”守望工作站正式揭牌启动。本次培训课,是工作站举办的第二次公益普法活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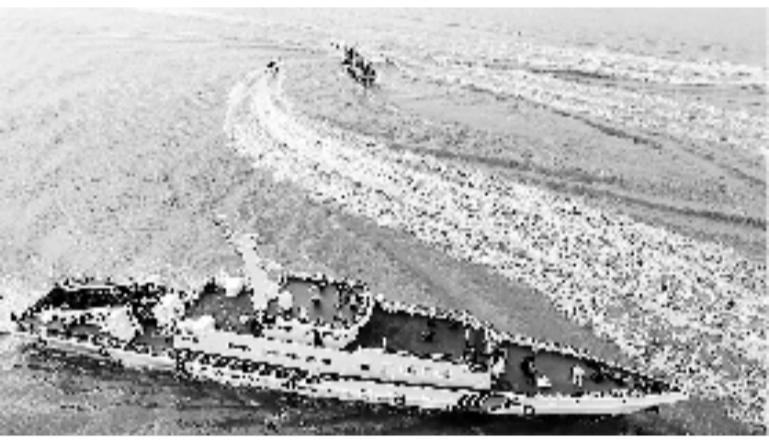


“‘法律明白人’在基层法治建设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,是一支群众信任、扎根基层、传播法治理念、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基层法治建设重要力量。”周国宏根据自己多年的工作经验,讲解了培养“法律明白人”的重要意义和作用,告诉大家如何

运用自身优势参与基层治理,把“法言法语”转化成“乡音话语”,更有针对性地满足村居群众的法治需求,真正塑造出一支有素养、懂法律、善宣讲、能调解、会治理的法治工作队伍。

“今天的课程非常精彩,让我对‘法律明白人’这个身份有了更深层次的认识。今后我要多学习法律知识,充分发挥好‘法律明白人’的职能作用。”大家纷纷表示,此次培训让人受益匪浅,有效提高了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。

课后,周国宏还向大家介绍了浙法传媒“法姐姐”志愿服务队,在场30余名“法律明白人”均加入了“法姐姐”队伍。“作为基层治理的一线力量,加入‘法姐姐’,能让我们有更多机会参与到各类公益普法活动中,让法律知识惠及更多群众。”周国宏表示,未来,“法律明白人”将与“法姐姐”双向赋能,让法治之光照亮望江的每个角落。



踏浪出击练硬功

近日,浙江海警局组织开展海上全线执法巡航集训,重点锤炼舰艇和执法人员海上综合执法能力。海警执法人员将在12天里,围绕“舰艇协同、海上缉私、损管操演”等科目展开专攻精练,根据航行海域特点,不断模拟处置可能发生的应急救援、打击走私等特情,提升执法舰艇遂行任务时的应对处置水平。

本报记者 王乃召 通讯员 郭晨凯



“知产警官”进企业

连日来,东阳市公安局歌山派出所“知产警官”密集走访企业,宣讲合规经营、知识产权相关知识,持续深化共富警务。图为民警与量具企业负责人交流。

通讯员 徐步文

自助结账时故意“漏扫”? 盗窃! 检察机关出手“堵漏”

排长队,扫码就能付款离开。这样便捷的场景在如今的商超中屡见不鲜。但这种高度依赖诚信自觉的结账方式却暗藏隐患。如2024年7月,尹某某在海曙区内某连锁商超进行自助收银结账时,通过故意漏扫的方式,1个月内先后4次窃得虾蛄、大闸蟹、酸奶、五花肉等物品。事后,尹某某悔罪态度较好、积极赔偿损失,检察机关对其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。

不起诉不等于不处罚。海曙区检察院行政检察部门审查后认为,尹某某多次盗窃的行为已经违反了治安管理处罚法规定,应当给予行政处罚,遂向海曙公安制发《检察意见书》,海曙公安依法作出行政处罚。至此,该起盗窃个案已完成了行刑责任闭环。

检察官认为,以连锁商超自助收银“漏扫”方式盗窃可能不是个案现象。“随着该

类轻微刑事案件数量的增加,我们要做的不仅仅是治罪,更是类案背后的综合治理。”检察官说。

海曙区检察院检察官通过类案排查梳理、现场走访等方式调查发现,违法行为人利用上述连锁商超门店自助结账漏洞,以“漏扫”“夹带”的方式,实施盗窃的案件共7件,其中1件因现有证据无法确定货损金额及数量,最终由侦查机关撤回审查起诉。这些案子手法趋同,呈现长期、多次、小额的特点,超市大部分在事后常规盘点货物的时候才能发现盗损问题,但是通过倒查监控视频,维权的难度较大、货损金额证据难以固定。

为解决防盗工作中存在的问题,有效预防犯罪,助力该连锁商超完善防损管理机制,海曙区检察院送达社会治理检察建议,于是有了本文开头的一幕。



通讯员 樊琪

本报讯 “针对检察建议的内容,我们超市将积极开展培训课程,针对每一次异常结算,详细记录顾客信息、交易时间等,并保留相关监控视频,同时注重数据统筹分析等,全方位改进防盗损工作。”近日,某连锁商超的陈经理来到宁波市海曙区检察院,将检察建议回复函交到检察官手中。

“嘀”,顾客将购物车中的商品在自助收银结账机前一一扫码,无需收银员、无需

进法院前争论不停
出法院时谈好新单
法官说了些什么?

见习记者 蓝昕宇 通讯员 西法

本报讯 近日,杭州西湖区某计算公司内一派忙碌景象,公司还签订了一笔价值千万的大单。然而,就在不久前,该公司与某有线公司因合作性质问题产生分歧,甚至闹上了法庭。

两家公司都是新兴互联网企业,前者主攻软件,后者专注硬件研发。

2018年,计算公司承建了一项重项目。为完成硬件设备采购,计算公司向有线公司发出委托函,委托购买一批硬件设备。后者随即投入6000余万元采购269台高端服务器,并按时交付。

其间,双方签订《合作协议》;计算公司根据项目需求,将项目部分内容委托有线公司实施。同年10月,双方又就前述所采购设备的存放及租用服务器等相关内容达成合作。

此后5年,双方就该项目仍保持设备维护等合作,直到去年年初,有线公司再次要求计算公司支付其垫付的设备款时,计算公司以“项目方未结算”为由拒绝。

“采购已经过去5年了,我们公司现在也有很大的资金压力。”有线公司说。

“6000多万元不是我们不想给,而是项目方至今也未付款,让我们全额支付,我们也无能为力。”计算公司说。

“当年是你们委托我们,有委托函为证,我们只是受托方,这个资金本就不应由我们垫付。”有线公司反驳。

“但后来我们也就此签订了框架合作协议,既然是合作双方共享收益,也要共担风险,这笔费用也该双方共同负担。”计算公司说。

.....

双方多次协商无果,有线公司将计算公司告上西湖区人民法院。了解情况后,法官孙晓霞发现,本案的标的额虽高,但其实双方的矛盾并不尖锐。为减轻当事人诉累,实质化解纠纷,在征得双方同意后,孙晓霞组织双方进行庭前调解。

调解过程中,孙晓霞注意到一个细节,双方合作了多年,有线公司一直有向计算公司购买产品或服务的需求。“能不能拿新的合作去化解旧的纠纷呢?”这个大胆设想在孙晓霞脑海中闪现。

随后法院顺势而为,组织了多轮背对背沟通。

“无论是合作关系还是委托关系,有线公司为采购设备垫付了货款是事实,迟早都是要结清的,不如早点落实,还能继续合作。”

“计算公司也不是真的想欠你们的钱,他们确实资金紧张。你们合作了这么多年,已经很有默契了。你们愿意继续合作,让他们用‘新资金’支付‘旧款项’吗?”

经过长达数十次的协调,双方终于达成调解协议:有线公司分二期向计算公司采购4000万元数字服务,计算公司则在新订单款项到账后,分阶段清偿历史债务。

为进一步破除后续执行顾虑,针对和解协议中付款条件与后续订单挂钩的复杂条款,孙晓霞将付款节点进行拆分,明确双方权利义务,消除双方互信障碍,确保调解协议可落地、可执行。

走出法院,有线公司负责人笑着和计算公司负责人说:“回去我们就拟合同,老伙计,下周技术团队对接会不见不散!”

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电话:0571-85310013